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 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 yCode= 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3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投标投标人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30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商务要求**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月2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TJT-AK-2024041-02

项目名称：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76035.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1976035.00

合同包最高限价：1976035.00

| **品目号** | **品目**  **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  **（元）** | **最高限价**  **（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 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976035.00 | 1976035.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65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在经营中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具备完善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单位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月2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月2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投标人须在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内办理以下工作：

（1）磋商投标人使用CA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2）在规定发售时间内，磋商投标人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法人授权委托书（需附委托人电话和邮箱号码）及网上报名成功回执码（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文件）扫描为PDF文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1927436594@qq.com），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联系电话：18691593633）；

（3）磋商投标人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开标前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开标时携带CA锁用于解锁文件。

（5）请各磋商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6）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

（7）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版）》，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8）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 on/hall/login。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民主镇街道

联系方式：153198508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联系方式：186915936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扬洋

电话：18691593633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9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中内容如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不符时以本表内容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 | **规定** |
| 1 | 采购人 | 名 称：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地 址：陕西省岚皋县民主镇街道  联系人：钱权  电 话：15319850803 |
| 2 | 竞争性磋商代理  机构 |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联系人：卢扬洋  联系电话：18691593633  电子邮箱：1927436594@qq.com |
| 3 | 项目名称 | 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
| 4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5 | 施工地点 | 民主镇集镇、周边各村 |
| 6 | 项目概况 | 对集镇范围内、周边各村开展日常环卫工作，以及镇内污水处理厂的管护运营工作 |
| 7 | 投标报价 | 1、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必须对所投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不接受（将拒绝）只对部分产品进行报价的投标。 |
| 8 | 采购预算 | 采购预算为：1976035.00元；最高限价等同于采购预算。 |
| 9 | 项目核准书 | 岚皋县政府采购项目核准书ZCSP-岚皋县-2024-00513 |
| 10 | 质量要求 | 质量标准：合格 |
| 11 | 竞争性磋商范围 | 对集镇范围内、周边各村开展日常环卫工作，以及镇内污水处理厂的管护运营工作 |
| 12 | 服务期 | 365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 13 | 付款方式 |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
| 14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在经营中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具备完善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单位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投标人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经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废标处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人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
| 15 | 资格审查方法 | 资格后审 |
| 16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磋商响应单位自行考察现场。 |
| 17 | 磋商有效期 |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起90日历天。 |
| 18 | 磋商保证金 | 不收取（安财采管〔2022〕4号） |
| 19 | 磋商预备会  （答疑会） | 不召开 |
| 20 | 磋商响应人的替代方案 | 磋商响应人提交的替代方案不予考虑 |
| 21 | 响应文件份数 | 线上电子响应文件（\*.SXSTF）壹份  **（注：开标结束后投标人需将签章完整版响应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1927436594@qq.com](mailto:7010206@qq.com)）** |
| 22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和地点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月2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
| 23 | 磋商会 | 磋商时间：2025年1月22日14时00分  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
| 24 | 磋商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5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构成：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26 | 成交服务费 | 由 成交投标人 支付。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竞争性磋商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计算向“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支付。 |
| 27 | 政府采购信用  融资政策规定  及办理流程 | 1、《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我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投标人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投标人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3、本着“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可以自愿选择政府采购贷款进行融资，具体可登录http:/wwm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3、名词解释：**

3.1采购人：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3.2采购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3.3投标人：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投标人

3.4项目：指磋商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本项目的相关工作

**4.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4.1满足磋商中对投标人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4.2投标人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其他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4.3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并且其所持有的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上所载明的营业期限余额应当不少于本次采购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

**4.4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3）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被省级或采购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报价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或以在本次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联系方式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6、其他**

6.1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

6.2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内容

1.1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商务要求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1.2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1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单位，均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他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2.2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七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为方便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均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

3、投标单位信用记录查询及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3.1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及公告中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5）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a.如投标单位为小型、微型企业，对其所投货物（或服务）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其评标价；

b.关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编制要求**

2.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2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服务方案）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3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2.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3.2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磋商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13d.html；

（3）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磋商响应文件签章后，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磋商响应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

3.2投标人应按照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4.磋商报价**

4.1本项目的磋商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承包方式进行报价。

4.2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做出的磋商报价。

4.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范围及工期的全部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或缺项，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投标人所报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4.4本项目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赶工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4.5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6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投标人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5.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5.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5.2特定资格条件：（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在经营中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具备完善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单位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6.2投标人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6.3投标人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5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7.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7.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7.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投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

8.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8.4除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8.5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投标人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

**3、本项目不接受邮寄或现场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4、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电子文件递交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电子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1）开标时，投标人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3）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 2 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1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5.2参加报价的投标人代表须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签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版）》。

5.3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二项“磋商文件”第2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3）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4）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5）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6）重新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7）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磋商报价大于项目预算（或大于等于最高限价），或者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9）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磋商文件发出至磋商截止时间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互相混传；

（6）在电子评标过程中，对各投标人电子响应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中，不同投标人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为同一编码。

**8．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8.1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8.2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

**五、磋商与评审**

1、评审

1.1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2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投标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投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投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投标人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3投标人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1）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2）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4）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7）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评审程序及办法

2.1磋商小组对于各个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部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1）资格审查内容为：

|  |  |  |
| --- | --- | --- |
| **评标** **项目** | **评审内容** | **评审原则与标准** |
| **资**  **格**  **性**  **审**  **查** | 有效的主体资格  证明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在经营中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具备完善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
| 法定代表人授权  委托书 |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财务报告 | 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税收缴纳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单位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 主体信用查询 |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  |  |  |
| --- | --- | --- |
| 符  合  性  审  查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磋商响应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封面、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响应文件  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如需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磋商报价 |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投标内容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服务质量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其他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2.2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a.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b.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e.对于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3、磋商

3.1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投标人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投标人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3.2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投标人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3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4.最后报价**

**4.1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xxxq.sxggzy iy.cn/）上选择“ 电子交易平台一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一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1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4.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服务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3最后报价是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4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最后报价。**

**5.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6.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6.1本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须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履约能力、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中标单位，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6.2评价和比较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最后报价”、“服务方案”、“业绩”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6.3附：评分标准

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拟成交投标人。具体分值如下：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内容** | **评标原则与标准** |
| 磋商报价  （30分） | 价格评审  （30分） | 磋商总报价不高于采购限价的为有效报价，磋商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按否决磋商处理。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有效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有效磋商报价）\*30的公式计算得分。  注：1.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投标人的在多次报价中应逐次降价，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取消其磋商资格。  3.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4.经评委一致认定，投标人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
| 服务方案  （60分） | 岗位管理方案  （10分） | 岗位管理方案（包括管理模式、工作计划、工作职责及考核制度等方面）完善无漏项，可操作性强，能切实维护采购人利益的，计7～10分（含7分）；岗位管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岗位管理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 |
| 服务实施方案  （10分） | 服务实施方案制定详细、全面，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不同的服务需求的计7～10分（含7分）；服务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服务实施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 |
| 人员管理方案  （10分） | 人员管理方案（从人员配备、休息休假制度、福利保障、岗前培训安全保密制度等方面），方案完善无漏项，可操作性强的，计7～10分（含7分）；人员管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人员管理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 |
| 设备配置方案  （10分） | 设备配置方案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施设备齐全，搭配适当的计7～10分（含7分）；设备配置方案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设备配置方案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
| 应急方案  （10分） | 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及措施，制定详细、针对性强的计7～10分（含7分）；应急方案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应急方案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
| 服务承诺  （10分） | 有详细的服务承诺书，服务方案完善（包括增值服务）可操作性强能及时响应和积极配合采购人的有关要求，具备快速反应，在2小时内响应采购单位解决问题的计7～10分（含7分）；服务承诺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服务承诺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
| 业绩  （10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2月1日至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个业绩计2.5分，满分10分。（注：同类项目业绩指市政服务内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复印等问题造成无法辨识，相应结果由投标企业自负。） | |
|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人响应文件横向对比，自主赋分，缺项或漏项时该子项不得分。** | | |
| 推荐成交候选人 | 按磋商评审程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前3名作为磋商成交候选人。 | |
| 备注：  1）各评审专家独立打分。  2）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无效，不 计入汇总分。  3）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磋商报价得分 也相等的，按照技术文件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 四舍五入 ”。  5）评委会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 该投标人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6）由于磋商文件有矛盾，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评标结果，由投标人自负。 | | |

**附：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1.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 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 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1.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2.3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2.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2.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2.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价格优惠比例

3.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1）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4%，工程项目为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3.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投标人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3.4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3.5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投标人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投标人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录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3.6评标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单位。

**4、定标**

4.1定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4.2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5.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5.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

6.1 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6.2 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投标人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弃中标。

**7.磋商保密**

7.1在磋商期间，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7.2在磋商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磋商结束后，参与评审的所有人员不得带走与法律法规要求违背的任何资料。

**六、签订合同**

1、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七、招标服务费**

1、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执行。

2、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一次性向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提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2套（一正一副）及电子版U盘1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电子版U盘与上传文件保持一致且对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岚皋县支行

账 号：806070701421003757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 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 投标人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2.4 投标人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联系人：卢扬洋

联系方式：18691593633

邮箱：1927436594@qq.com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九、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5）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十、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一致。

**十一、其他**

1、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自行商定。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对集镇范围内、周边各村开展日常环卫工作，以及镇内污水处理厂的管护运营工作。

**二、报价说明**

本次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招标最高限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投标无效。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365日历天

（2）服务地点：岚皋县民主镇

（3）付款方式：

3.1、服务费按月结算。

3.2、中标投标人在每月底开具正式税务发票原件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3、如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计算服务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大项目名称** | **小项目名称** | **工序** | **工作要求** | 费用 | | | **合计** |
| **数量** | | **单价** |
| 1 | 保洁员费用 | 环卫保洁清扫费用 | 环卫工人22人 | 1、铁炉片区；2、李家浜广场至民小主次干道；3、财政所至文化长廊环卫工；4、粮贸小区至庙梁子；5、李家浜小区道路；6、马家院子道路和耿家坡及富丽明珠口干道；7、供电所至情人谷邱家院子主次干道；8、河滨大道东；9、生态停车场政府段至恒达操场；10、河滨大道西；11、三桥头至加油站和住户街环卫工；12、金三角主次干道及河道；13、睦邻之家广场周边及毛绒玩具厂道路；14、中学及上方主次干道和河沟；15、下河坝河滨大道及外公路；16、马家院子小区保洁人员1名，17、集镇河道清洁捡垃圾工人1名。18、2022年度统计的集镇几处公厕。19、农田社区新建成河滨步道。20、集镇新建步道。21、镇政府办公楼。22、司法所大院及市场局大院的垃圾清洁工作 | **22** | **人/月** |  |  |
| 主管1人 | 本项目设综合管理人员1人，全权负责民主镇保洁服务各项事宜 | 1 | 人/月 |  |  |
| 工人劳保用品 | 工人需着工服、配备劳保用品上班 | 22 | 人/年 |  |  |
| 新增公厕保洁费 | 新增福丽明珠小区公厕、陈家浜两处公厕的保洁作业工作 | 3 | 处/月 |  |  |
| 工人保险 |  | 20 | 人/年 |  |  |
| 2 | 作业车辆费用 | 垃圾清运费用 | 垃圾车油费 | 油费由服务方负责，服务方每日必须完成集镇及20个村的垃圾清运工作 | 365 | 天 |  |  |
| 垃圾车保险 | 车船税+交强险+三责险 | 3 | 台 |  |  |
| 垃圾车辆维修及年检 | 垃圾清运车辆必须购置车辆保险，必须按时进行年检并取得相应合法手续。 | 1 | 批 |  |  |
| 垃圾车司机及跟车工工资及保险 | 每日需对镇规划区及周边各村的垃圾桶进行清运 | 1 | 批 |  |  |
| 车辆租金 |  | 租用垃圾车车辆3台、洒水车1台 | 1 | 批 |  |  |
| 道路清洗及抗旱救灾 | 洒水车油费 | 必须按甲方要求对镇规划区内主干道定期进行道路清洗、降尘、夏季降温 | 290 | 天 |  |  |
| 洒水车维修费 | 车辆需及时保养、正常维修 | 1 | 年 |  |  |
| 司机工资及保险 | 必须持有B2以上驾照，必须为工人购置人身意外险 | 1 | 人 |  |  |
| 3 | 路灯检修及市政检查 | 路灯检修及维护亮化耗材 | 人工费用 | 聘用具有专业资质电工负责全镇路灯的维修和管理 | 2 | 人\*年 |  |  |
| 1人身意外险 | 因维修电路属于高危行业预计为电工购买人身意外险 | 2 | 人\*年 |  |  |
| 材料费 | 集镇现有西部明珠565展（灯杠2260根、灯泡565个）、高杆灯534盏，有草坪灯211个，20W照树灯826盏；灯笼灯116只，景观射灯697个；高杆升降大灯5盏（230个100W灯），景观灯带4330米；控制器70套； |  | |  |  |
| 4 | 排污、排水管网维护 | 管网清淤及管网维护 | 井盖换损、道路维修 | 日常对集镇规划区的排污、排水管网、沟渠进行日常监测，管网出入口日常清淤；每年不得低于1次数 | 1 | 批\*年 |  |  |
| 5 | 绿化管护 | 修枝、管护、防疫人工及耗材费等 | 绿化带管护、施肥、补苗等 | 集镇绿化带、铁炉片区绿化带需要使用除草剂等药品和割草机械及燃油及车辆等；定期对全镇绿化管护区的草木进行养护；配备专业管理人员2名。服务方配备管护机械、市政运维车辆、并负责所有材料及劳务费的资金支出 | 65395 | ㎡ |  |  |
| 6 | 污水处理厂管护、运维费 | 10处污水站管护 | 榨溪污水处理厂 | 罗茨鼓风机爆气工艺+人工湿地 | 1 | 批 |  |  |
| 先进污水处理厂 | 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紫外线消毒设备 |
| 枣树村污水处理厂（河道）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 田湾村污水处理厂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 德胜村污水处理厂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 马安村污水处理厂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 农田社区提升泵站 | 包含10米深泵站1处，提升泵2台，自动化控制系统1套 |  |  |
| 明珠社区提升泵站 | 包含7米深泵站1处，提升泵2台，自动化控制系统1套，粉碎格栅机1台 |  |  |
| 枣树村污水处理厂（村委会前方）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 光荣村污水处理厂 |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湿地一人工湿地”工艺组合 |  |  |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服务地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

**二、服务期：**365日历天

**三、价格：**

1、成交单位按甲方要求的内容进行服务，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以及与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成交单位承担。

2、成交单位应完全响应业主提出的服务条件。

**四、商务要求**

4.1服务期限：365日历天

4.2服务地点：岚皋县民主镇

4.3付款方式：

4.3.1、服务费按月结算。

4.3.2、中标投标人在每月底开具正式税务发票原件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4.3.3、如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计算服务费

**五、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本格式条款仅供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双方签订合同做参考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束为准）**

岚皋县民主镇XXX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委托方：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XXXX

年 月 日

一、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X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第二条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作业地点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和本公司的使用人，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服务事项

第四条 具体委托管理事项见本项目采购人需求（附件）。

三、服务期限

第五条 管理服务期限及服务方式：

1、服务期限：XXXX年X月X日～XXXX年X月X日。

2、服务方式：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的总价包干形式。

四、双方权利义务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甲方可以指派他人临时接管乙方承包项目，乙方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处理后是否恢复履行合同另议。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于乙方未办理员工劳动关系由此而产生的纠纷责任。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乙方必须依照本合同规定的作业标准、要求完成所承包作业项目范围，承包事项的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及其各级部门的管理和检查监督。承包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在乙方无不良作业记录的情况下，乙方有相应的优先权继续承包。自签订合同日起乙方公司所有人员人身安全和保险问题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服务质量

第八条 具体内容及服务质量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采购人需求清单”。

六、服务费用

第九条 管理服务费

1、合同金额： （小写： ￥ 元。

2、结算要求：在合同服务期内，甲方每月对乙方进行考核，按月支付给乙方管理服务费。

七、违约责任

第十条 甲方应按期付清服务费。

第十一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书面提出整改通知，累计提出达三次，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赔偿。

八、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30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 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第十四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的重大事故由双方协商解决，非乙方工作疏忽导致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维修费用。

九、服务费的扣罚

第十五条 扣罚标准：

由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并按百分制检评标准扣分，每月的累计扣分在5分以下（含5分），全额划拨当月费用（96分－100分）。

累计得分在76分－95分之间，每扣1分相应扣减当月费用100元。

如累计扣分达20分以上（不含20分）或得分75分以下，每扣1分，则扣减当月总承包经费的1%,如连续三个月均扣20分以上或得分75分以下，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合同，如果一年内有4个月的扣分均在20分以上或得分75分以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 上述管理服务费扣罚涉及的投诉类型、过错大小事故性质、有效性的确定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予以明确，个别投诉事项可以具体个案具体明确，有分歧异议的，以甲方的意见为准。

第十七条 罚金原则上上缴财政专户或甲方用于奖励乙方，具体奖励事项、奖励金额由甲方确定。

十、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岚皋县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 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第二十一条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日期。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2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投标人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磋商文件，根据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他补充说明。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磋商投标人可以自行扩展。

4、全部编制后，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印章并及时将电子响应文件（\*.SXSTF）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5、未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制作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民主镇2024-2025年度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ATJT-AK-2024041-02**

**供** **应** **商：** **（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磋商一览表**

**四、资格证明**

**五、商务响应**

**六、投标方案**

**七、投标企业业绩**

**八、质量保障措施**

**九、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十、投标人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 （项目编号）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合格的质量标准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 （元）（¥： 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后有效期为 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会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
| 被授权人签字： | 年 月 日 |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业名称 |  | | | |
| 法定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 信用代码证号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性别 |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 |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 （公章）  年 月 日 | | |

**三、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 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 磋商总报价  （元） | 服务期  （日历天） | 服务质量 | 备注 |
| 项目 |  |  |  |  |
| 磋商总报价（大写）： （小写：¥ ） | | | | |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响应分项报价表**

**对磋商总报价按照电子版清单及项目编制说明进行分项报价，各磋商响应人自行填写。**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四、资格证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邮政编码 |  | |
| 邮箱 |  | | | 电话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磋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主要内容：**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在经营中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具备完善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单位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3年12月至今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五、商务响应**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内容**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响应情况**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注：本表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方案**

投标人依据评分标准表中的评审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定。包括技术方案、详细的技术资料、项目实施方案等。

**七、投标企业业绩**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完成项目质量 | 使用单位联系人 | 联系  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八、质量保障措施**

**九、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1、磋商响应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 ：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竞争性磋商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十、投标人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 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  |  |  |
| --- | --- | --- |
|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 （项目名称） 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 日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Ⅲ**

|  |  |  |
| --- | --- | --- |
|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 （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 日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V**

|  |  |  |
| --- | --- | --- |
|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 （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 日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投标人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类型 | 产品  名称 | 制造商 | 金额  （万元） | 所占  比例 |
| 1 |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  |  |  |  |
| 2 |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  |  |  |  |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4：

## 非联合体声明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磋商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我公司参加本次磋商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 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